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7)

**有關BR11-179購買協議、技術轉讓補充協議、VBI-1901許可協議、
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及提供抵押之
須予披露交易**

該等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美國東部時間2024年2月13日（即香港時間2024年2月14日交易時段前），本集團及VBI訂約方同意進行以下交易：(i)BR11-179收購事項，據此，VBI與VBI Cda同意在全球範圍內永久性出售且本公司同意購買與BR11-179 (VBI-2601)相關的任何知識產權的全部權利、所有權及權益；(ii)技術轉讓，據此，VBI將盡商業上合理的努力，完成與交付BR11-179 (VBI-2601)若干臨床物料及向本集團轉讓BR11-179 (VBI-2601)及PreHevbri®的若干物料及生產責任有關的必要業務；(iii)VBI-1901許可，據此，本公司同意向VBI Cda收購於亞太地區（不包括日本）開發及商業化VBI-1901的獨家、可轉授、免專利權費、已繳足、永久及不可撤銷許可，惟須滿足若干條件；及(iv) Rehovot資產收購，據此，SciVac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同意收購及承擔與Rehovot設施有關的若干資產及負債（惟須滿足若干條件），且本集團同意向SciVac授出購回權以購回與Rehovot設施有關的若干資產。

此外，作為BR11-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及VBI-1901許可的代價，本集團將發行承兌票據（定義見下文），根據抵押協議，承兌票據由抵押作為擔保。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先前合作協議項下的先前許可，由此本公司獲VBI授予獨家權利於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國家開發及商業化BRII-179 (VBI-2601)及PreHevbri®。由於先前許可、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乃與VBI訂約方於12個月期間內進行且彼此相關，因此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23條將上述交易合併計算，以考慮本公司的合規責任。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有關先前許可、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的最高百分比率合併計算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據此擬進行交易合併計算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由於行使購回權並非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故購回權被視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74(1)條向VBI授出的選擇權，並分類為猶如購回權已於授出時獲行使。由於有關授出購回權的最高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授出購回權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有關提供抵押的最高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抵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的生效及完成須待各相關協議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任何條件未獲達成，相關交易將不會進行。因此，建議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BRII-179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日內容有關先前合作協議的公告。根據先前合作協議，本公司已向VBI支付BRII-179(VBI-2601)及PreHevbri®達700萬美元的前期許可費，而VBI有資格就未來開發及商業化獲得潛在里程碑付款以及基於未來年淨銷售額的特許權使用費。

於美國東部時間2024年2月13日(即香港時間2024年2月14日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VBI及VBI Cda訂立BRII-179購買協議，以修訂先前合作協議的若干條款，據此，VBI與VBI Cda同意在全球範圍內永久性出售且本公司同意購買與BRII-179(VBI-2601)相關的任何知識產權的全部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BRII-179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
- 訂約方：(1) VBI及VBI Cda，作為賣方
(2) 本公司，作為買方
- 主旨事項：於接獲Ferring同意書（定義見下文）及VBI訂約方的書面通知後，VBI訂約方應在全球範圍內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永久轉讓、轉移、傳遞及讓渡與BRII-179 (VBI-2601)相關的任何知識產權（「**BRII-179資產**」）的全部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連同與之相關的商譽，以及起訴及追回過往、目前及未來對BRII-179資產的侵權及其他侵犯行為的權利。
- 代價：作為代價，本公司將於BRII-179購買協議日期支付最高金額為10,000,000美元（「**BRII-179收購代價**」），方式為發行初始本金金額2,500,000美元的有抵押承兌票據（「**BRII-179票據**」）。於VBI獲得Ferring許可項下適用同意後，BRII-179票據的本金金額將增加7,500,000美元，且於VBI違反BRII-179購買協議下若干責任時可減少至較低金額。有關BRII-179票據的條款詳情，請參閱下文「承兌票據」。
- BRII-179收購代價乃基於本公司對VBI於先前合作協議下與BRII-179(VBI-2601)及PreHevbri[®]有關的或然付款責任（不包括先前合作協議定義的若干第三方特許權使用費責任）的淨現值，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並計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BRII-179在全球及PreHevbri[®]在亞太地區的研發狀況；(ii)BRII-179在全球及PreHevbri[®]在亞太地區的開發及商業化的未來前景（基於可治療的患者群體以及考慮成功率折扣）；及(iii)本公告「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因素。
- 其他條款及條件：於簽立BRII-179購買協議後，先前合作協議將予修訂以撤銷本公司對VBI於先前合作協議下與BRII-179 (VBI-2601)及PreHevbri[®]有關的所有里程碑付款責任（不包括於BRII-179購買協議的簽訂日期之前已由本公司支付的任何款項）。本公司應繼續根據先前合作協議向VBI支付特許權使用費（相當於VBI向部分上游許可人支付的上游特許權使用費）。

技術轉讓

就BRII-179收購事項而言，於美國東部時間2024年2月13日（即香港時間2024年2月14日交易時段前），VBI與本公司訂立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據此，VBI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VBI將盡商業上合理的努力，在技術轉讓補充協議規定的相關截止日期之前完成BRII-179（VBI-2601）及PreHevbri®的物料及技術轉讓以及若干其他事項。

技術轉讓補充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
- 訂約方：(1) VBI，作為轉讓人
(2) 本公司，作為受讓人
- 主旨事項：VBI將盡商業上合理的努力，(i)在技術轉讓補充協議規定的相關截止日期之前，完成與VBI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人士交付BRII-179（VBI-2601）若干臨床物料（「**BRII-179臨床物料**」）及轉讓BRII-179（VBI-2601）及PreHevbri®的若干物料及生產責任（「**技術轉讓**」）（如適用）有關的必要業務（「**必要業務**」）；(ii)在技術轉讓補充協議規定的相關截止日期之前，完成與向本公司交付BRII-179的若干藥品有關的優先業務（「**優先業務**」）；及(iii)取得Ferring許可項下的同意，其形式詳見技術轉讓補充協議（「**Ferring同意書**」）。
- 代價：作為代價，本公司將於完成必要業務時支付截至必要業務完成及VBI取得Ferring許可項下的適用同意時的必要業務金額（「**技術轉讓代價**」），方式為增加BRII-179票據的本金金額。必要業務金額的初始金額為8,000,000美元，且於VBI延遲或未能實現與技術轉讓相關的若干事件情況下可予削減。有關BRII-179票據條款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承兌票據」。

技術轉讓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經計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作為技術轉讓的一部分，VBI將向本公司交付的臨床物料、原料藥及藥品的價值；(ii)在製造過程及分析方法中專業知識的價值；(iii)關鍵原物料（包括生產BRII-179(VBI-2601)及PreHevbri®原料藥的細胞庫）的價值；(iv)為加速實現技術轉讓而提供VBI工作人員服務的費用；(v)本集團對未來生產及供應擁有更多控制權的潛在利益；及(vi)本公告「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因素。

VBI-1901許可

根據技術轉讓補充協議的規定，VBI-1901許可協議將於完成必要業務以及本公司接獲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所載述經簽署的Ferring同意書後五(5)個營業日當日(「許可生效日期」)(就前述各情況而言，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訂立，據此VBI Cda將授予騰盛博药香港於亞太地區(不包括日本)開發及商業化VBI-1901的許可。

VBI-1901許可協議格式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許可生效日期
- 訂約方：(1) VBI Cda，作為許可人
(2) 騰盛博药香港，作為被許可人
- 主旨事項：待VBI完成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所載述的必要業務以及本公司接獲經簽署的Ferring同意書後，VBI Cda將向騰盛博药香港授予VBI-1901許可協議所載的於亞太國家(不包括日本)境內開發及商業化VBI-1901的獨家、可轉授、免專利權費、已繳足、永久及不可撤銷許可(「**VBI-1901許可**」)。
- 代價：作為代價，騰盛博药香港將於許可生效日期支付5,000,000美元(「**VBI-1901許可代價**」)，方式為發行有抵押承兌票據，其本金金額將增加至VBI-1901許可代價(「**VBI-1901票據**」，連同BRII-179票據統稱「**承兌票據**」)。VBI-1901票據的條款與BRII-179票據的條款大致相若，惟(i)發行人將為騰盛博药香港；(ii)持有人將為VBI Cda；及(iii)本金金額於許可生效日期將增加至VBI-1901許可代價除外。有關VBI-1901票據條款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承兌票據」。

VBI-1901許可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經計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 VBI-1901的研發狀況；(ii) VBI-1901的市場潛力；(iii)取得類似候選藥物的類似權利的可資比較交易；及(iv)本公告「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因素。

終止

- ：
- VBI有權(i)倘於(a)許可生效日期或(b) 2024年12月31日(以較早者為準)前，註銷其簽訂VBI-1901許可協議的責任(「註銷權」)，並向本公司發出事先書面意向通知及貸款人同意；或(ii)倘於許可生效日期後，在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並獲得貸款人的書面批准(「終止權」)的情況下，在以下時間(以較遲者為準)前的隨時完全終止VBI-1901許可協議：(a) 2025年12月31日或(b)以下生效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後六(6)個月：(A) VBI Cda向與騰盛博藥香港並無關聯的第三方授予於美國研發、銷售及／或商業化VBI -1901所訂立的協議，或(B) VBI-1901許可協議中規定的VBI Cda控制權發生變動，惟於(A)及(B)各情況下，有關交易於2026年3月31日前發生，並向本公司支付適用費用(「許可終止費」)。

許可終止費的金額應按下文所述方式釐定：

- (i) 倘於2024年6月30日或之前，VBI決定行使終止權，則許可終止費指金額等於5,000,000美元加上VBI-1901票據的任何已付利息；
- (ii) 倘於2024年7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VBI決定行使(a)註銷權或(b)終止權，則(A)倘行使註銷權，許可終止費指等於5,000,000美元的金額，或(B)倘行使終止權，許可終止費指等於10,000,000美元的金額；及
- (iii) 倘2025年1月1日或之後，VBI決定行使其終止權，則許可終止費指等於10,000,000美元加上VBI-1901票據已付利息的兩倍。

REHOVOT資產收購

於美國東部時間2024年2月13日（即香港時間2024年2月14日交易時段前），騰盛博药美國、VBI及SciVac訂立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在滿足若干條件的規限下同意向SciVac及其聯屬公司收購及承擔與為生產藥品而營運的Rehovot設施相關的若干資產及負債。

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
- 訂約方：
- (1) SciVac，作為賣方
 - (2) VBI，作為擔保人，應承擔賣方遵守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的適用條款的責任及義務
 - (3) 作為協議的訂約方擬於交割（定義見下文）前成立及加入的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 (4) 騰盛博药美國，作為擔保人，應承擔買方遵守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的適用條款的責任及義務

主旨事項：根據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所載條件，本集團將(A)向SciVac及其聯屬公司收購：(i)營運Rehovot設施重大合約的所有權利；(ii)營運Rehovot設施所需的許可證；(iii)位於Rehovot設施的若干有形資產（「該物業」）；(iv)存貨、原物料、試劑、樣品、樣品瓶及其他有關Rehovot設施的存貨（「該存貨」）；(v)所有BR11-179(VBI-2601)產品；(vi)（在適用法律規限下）若干僱員的所有人事記錄副本；(vii)與營運Rehovot設施相關的專有技術及商譽；及(viii)所有權利、索賠、信貸、擔保、保證、彌償保證、訴訟理由或抵銷權，以及與所收購資產或所承擔負債有關或由其產生的針對第三方的其他類似權利，並(B)承擔本公司於交割（定義見下文）或之後產生的與Rehovot設施的所收購資產、若干僱員薪酬、營運或使用Rehovot設施以及向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作出支付保固金的任何承擔有關的所有負債，不包括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所載的除外資產及除外負債（統稱為「相關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該物業及Rehovot設施的若干無形資產的未經審核賬面淨值約1,090萬美元。由於擬轉讓的該存貨數量將臨近交割時釐定，因此於本公告日期，VBI未能準確釐定該存貨截至交割日期的賬面值。此外，由於其餘相關資產的賬面值尚未可獲得，相關資料亦未明確。由於本集團收購若干資產而非賣方的業務，故無法可靠地釐定相關資產應佔的純利（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的資料。

代價及支付條款 : 購買價合計為10,000,000美元(「**Rehovot購買價**」)(不包括可退回增值稅),有關價格將於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之日後五(5)個營業日內存入託管協議(定義見下文)所載由託管代理(「**託管代理**」)管理的計息託管賬戶,有關賬戶將根據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及本公司、VBI、SciVac及託管代理於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同日訂立的託管協議持有及解除。

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經參考(其中包括)(i)截至2023年6月23日由獨立估值師評估的設備及家具、結構改進以及Rehovot設施的若干無形資產公允價值54,709,066新謝克爾(相當於約1,500萬美元);(ii)該物業及Rehovot設施的若干無形資產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賬面淨值約1,090萬美元;(iii)本集團擬擁有能夠生產其自有產品的生產能力;及(iv)本公告「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因素。

先決條件 : 除非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予以終止,否則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Rehovot資產收購的交割(「**交割**」)及將Rehovot購買價自託管賬戶發放至VBI須於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規定的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除此類交易的慣常條件外,交割的其他條件包括:

- (i) VBI已完成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所載的所有必要業務及優先業務;及
- (ii) VBI將會取得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載述的一切必要同意及許可。

購回權

- ： (i) 於交割時至2024年12月31日（「**購回結束日**」）期間，倘SciVac確定其希望購回相關資產，各方應真誠討論(a)將當時由本集團擁有或持有該等相關資產的權利、所有權及權益轉易、轉讓及承讓予SciVac須滿足的條件；(b) SciVac承擔與擬購回相關資產有關的負債；(c)將自購回剔除的若干資產及負債；及(d)購回代價，且將為相當於10,000,000美元的現金（不包括與之相關的稅項或費用）（「**購回權**」）。
- (ii) 自購回結束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第二個購回期間**」），本集團有權全權酌情決定(a)將與Rehovot設施有關的若干租賃協議確定為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中規定的非本集團聯屬公司的第三方，或(b)停止Rehovot設施的運作（「**買方設施停運權**」）；惟倘若本集團計劃在第二個購回期間行使其買方設施停運權，則於第二個購回期間行使其首次買方設施停運權前，本集團須(A)向SciVac提供該意向的60天事先書面通知，以及(B)向SciVac提供書面通知當日後59天期間內，允許SciVac選擇行使其購回權。

購回權的行使價乃訂約方根據Rehovot購買價經公平協商釐定。

倘購回權獲行使，根據上市規則，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確保於行使購回權後遵守上市規則第14.74條。

承兌票據

根據BRII-179購買協議、技術轉讓補充協議及VBI-1901許可協議發行的承兌票據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發行日期 : 2024年2月13日 (美國東部時間) (「發行日期」)
- 發行人 : 本公司 (就BRII-179票據而言) 或騰盛博药香港 (就VBI-1901票據而言)
- 持有人 : VBI (就BRII-179票據而言) 或VBI Cda (就VBI-1901票據而言)
- 到期日 : 2026年9月14日
- 本金金額 : 就BRII-179票據而言，本金金額將按下列載述者釐定：
- (i) 於發行日期，本金金額將為2,500,000美元；
 - (ii) 倘若本公司向VBI發出BRII-179購買協議載述的違約通知，則本金金額將自動、立即且永久減少2,500,000美元；
 - (iii) 於2024年12月31日前，倘若本公司接獲經簽署的Ferring同意書，則本金金額將自動、立即且永久增加7,500,000美元；

(iv) 於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技術轉讓補充協議載所列的必要業務，則本金金額將自動、立即且永久增加截至完成必要業務日期的必要業務金額。必要業務金額指等於8,000,000美元的金額，且可根據下文所述進行削減：

(a) 倘VBI未能於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所載適用截止日期之前及時完成BRII-179臨床物料的任何必要業務，且有關具體業務於其特定截止日期後仍未完成，則必要業務金額將根據時間段減少一定金額，其最高金額為6,000,000美元；及

(b) 倘VBI未能於技術轉讓補充協議所載適用截止日期之前及時完成技術轉讓的任何必要業務，且有關具體業務於其特定截止日期後仍未完成，則必要業務金額將根據時間段減少一定金額，其最高金額為4,000,000美元，

但上述第(a)及(b)段項下減幅的最高總金額不超過8,000,000美元；及

(v) 本金金額在任何時間將不會超過18,000,000美元。

就VBI-1901票據而言，本金金額將按下列各項釐定：

(i) 於發行日期，本金金額將為0美元；及

(ii) 於許可生效日期，本金金額將自動增加5,000,000美元（即VBI-1901許可代價的金額）。

利率

： 承兌票據應按適用利率計息，該利率可在本公司／騰盛博藥香港在相應承兌票據中發生任何違約事件時增加最高不超過五個百分點(5.0%)。

- 違約事件
- ： 下列任何一項均構成本公司／騰盛博药香港在相應承兌票據中的違約事件：(a)在承兌票據到期應付時未按時支付應付款項，且該違約未在五(5)個工作日內得到糾正；(b)未履行與提供抵押及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條例和規章相關的任何責任（惟如未履行該責任合理預期不會對其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作別論）；(c)破產；(d)抵押上的留置權的完善或優先權受到重大損害。
- 預付款項
- ： 本公司有權選擇通過發出至少三(3)個營業日事先書面通知全部或部分預付承兌票據項下到期及應付的付款責任，其金額為所有未償還本金加上其應計未付利息，加上適用預付款項費用，以及其他款項(如有)之和。
- 抵押
- ： 根據由騰盛博药美國及貸款人於發行日期後十(10)個營業日內訂立的抵押協議，承兌票據由／將由騰盛博药美國在現金抵押賬戶及存入該賬戶現金(金額相等於承兌票據項下本金總額100%)中擁有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的持續擔保權益以及就前述權利、所有權及權益向VBI作出的質押作為擔保。

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訂立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發行承擔票據及提供其抵押，以及Rehovot資產收購（包括授出購回權）均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利益，原因如下：

就BRII-179收購事項及技術轉讓而言，本公司認為，其可確保用於臨床開發的BRII-179的供應不間斷，為未來商業化實現更高效的BRII-179生產，並最大限度地提高本公司應佔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本公司及其合作夥伴的最新臨床數據結果，本公司相信BRII-179在追求B型肝炎病毒（「HBV」）功能性治癒方面的價值，以及本公司儘早開始從VBI向選定的中國合約開發及製造組織（「CDMO」）進行技術轉讓以控制未來潛在高需求供應的必要性。

就VBI-1901許可而言，本公司認為其使本公司可對處於未來2b期數據結果的重要價值轉折點的資產作出機遇性的投資。

就Rehovot資產收購而言，本公司認為，倘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所載條件完全滿足，收購與Rehovot設施有關的相關資產將確保BRII-179及PreHevbri[®]的臨時供應，同時新CDMO正在完成技術轉讓及擴大其生產，並作為備用站點，以於未來提供必要的冗餘。於完成Rehovot資產收購後，Rehovot設施將自本集團未來供應中產生收入，包括但不限於向VBI供應PreHevbrio[®]。

就承兌票據及抵押而言，由於(i)其條款乃經本公司與VBI參照同類交易的融資條款而公平磋商後釐定；及(ii)VBI延遲或未能完成與BRII-179收購事項及技術轉讓有關的若干事件，本集團於承兌票據及抵押項下的責任可能會減少，從而使本公司於上述交易中面臨的風險降至最低，並經考慮本集團可能自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及VBI-1901許可中獲得的上述利益，本公司認為承兌票據及抵押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另外，應注意（其中包括）VBI及其若干聯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貸款人乃於2020年5月22日訂立的VBI/K2貸款協議的訂約方（且分別於2021年5月17日、2022年9月14日、2023年7月5日及2024年2月13日修訂）（最後一次修訂於2024年2月13日）（「貸款修訂本」）。截至本公告日期，VBI已獲得貸款人對根據貸款修訂本與本集團訂立上述交易所需的必要同意，據此，貸款人同意豁免或暫緩追究VBI/K2貸款協議項下的若干違約事件並同意若干交易及活動，包括但不限於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惟受其載述的條款和條件規限。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BRII-179購買協議、技術轉讓補充協議、VBI-1901許可協議及據此發行的承兌票據、抵押協議及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包括授出購回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產品的資料

BRII-179 (VBI-2601)

BRII-179(VBI-2601)是一種基於重組蛋白質的新型HBV免疫治療候選藥物，可表達Pre-S1、Pre-S2和S HBV表面抗原，旨在誘導增強和廣泛的B細胞和T細胞免疫應答。作為治療慢性HBV感染的潛在功能性治癒方案的一部分，本公司正在開展BRII-179與BRII-835聯合用藥，及BRII-179與聚乙二醇化干擾素- α （「**PEG-IFN α** 」）聯合用藥的兩項2期研究。

於2018年12月，本集團從VBI獲得BRII-179(VBI-2601)許可，本集團獲授BRII-179(VBI-2601)於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許可地區的商業權利。自2023年7月起，BRII-179(VBI-2601)的獨家許可已擴展至全球市場。於2023年11月，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CDE**」）授予BRII-179突破性療法認證。

VBI-1901

VBI-1901是一種採用VBI的包膜病毒樣顆粒（「**eVLP**」）技術開發的新型癌症疫苗免疫治療候選藥物，靶向兩種高度免疫原性巨細胞病毒（「**CMV**」）抗原gB及pp65。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已授予VBI-1901用於治療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GBM**」）的快速通道指定及孤兒藥資格認定。VBI已經啟動VBI-1901於復發性GBM的2b期研究。

PreHevbri[®]

PreHevbri[®]（在美國和加拿大名為PreHevbrio[®]，在歐盟／歐洲經濟區及英國名為PreHevbri[®]，在以色列名為Sci-B-Vac[®]）是唯一一款獲批的具有三種抗原的HBV疫苗。在關鍵性3期臨床研究PROTECT和CONSTANT中，與單抗原HBV疫苗Engerix-B相比，PreHevbri[®]在所有18歲及以上的受試者中均顯示出較高及持久的血清保護率，且抗體滴度高達5至8倍。此外，兩項研究的綜合安全性分析均表明，PreHevbri[®]耐受性良好，未觀察到非預期的反應原性。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前稱BiiG Therapeutics Limited及B.I.G. Therapeutics Limited）一家於2017年12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及美國的生物技術公司，致力於促進中國及全球就重大傳染病及其他具有重大公共衛生負擔的疾病的療法。

騰盛博药香港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騰盛博药美國為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藥品研發。

VBI訂約方

VBI為一家根據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法律註冊成立且公司總部位於美國劍橋的公司，其股票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VBIV）。VBI為一家處於商業階段的全球性生物製藥公司。有關VBI的更多資料，請訪問其網站<https://www.vbivaccines.com>。

VBI Cda為一家根據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VBI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於加拿大安大略省渥太華營運一處研究設施。

SciVac為一家根據以色列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VBI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於以色列Rehovot營運一處經GMP認證的哺乳動物細胞衍生疫苗專有生產設施。

於本公告日期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VBI訂約方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分別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先前合作協議項下的先前許可，由此本公司獲VBI授予獨家權利於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國家開發及商業化BRII-179 (VBI-2601)及PreHevbri[®]。由於先前許可、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乃與VBI訂約方於12個月期間內進行且彼此相關，因此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23條將上述交易合併計算，以考慮本公司的合規責任。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有關先前許可、BRII-179收購事項、技術轉讓、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的最高百分比率合併計算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據此擬進行交易合併計算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由於行使購回權並非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故購回權被視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74(1)條向VBI授出的選擇權，並分類為猶如購回權已於授出時獲行使。由於有關授出購回權的最高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授出購回權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有關提供抵押的最高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抵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提示聲明：VBI-1901許可及Rehovot資產收購的生效及完成須待各相關協議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任何條件未獲達成，相關交易將不會進行。因此，建議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概無確保本公司將能最終成功開發或上市銷售BRII-179(VBI-2601)或VBI-1901。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諮詢專業顧問或財務顧問的建議。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適用利率」	指	浮動年利率等於(i) 8.00%與(ii) (A)優惠利率加上(B) 4.00%之和(以較高者為準)，其中「優惠利率」指在任何時候的利率華爾街日報貨幣利率部分註明的利息為「優惠利率」；惟倘華爾街日報引用多個匯率或一系列匯率作為最優惠匯率，則最優惠匯率應指所報匯率的平均值；此外，倘華爾街日報停止發佈優惠利率，則優惠利率應為美國三(3)家最大貨幣中心商業銀行公佈的優惠利率或基本利率的平均值，並由貸款人決定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騰盛博药香港」	指	騰盛博藥醫藥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騰盛博药美國」	指	Brii Biosciences, In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BRII-179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BRII-179購買協議規定在全球永久性收購與BRII-179 (VBI-2601)相關的任何知識產權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以及向本公司交付若干物料及VBI訂約方使用該等物料開發及／或商業化BRII-179 (VBI-2601)及PreHevbri®的所有相關權利
「BRII-179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VBI及VBI Cda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的購買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與BRII-179 (VBI-2601)有關的若干資產
「營業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適用法律允許或要求銀行機構按照各自協議規定保持關閉的任何其他日期外的日期
「抵押」	指	騰盛博药美國在現金抵押賬戶及存入該賬戶現金(金額相等於抵押協議項下承兌票據本金總額的100%)中擁有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抵押協議」	指	騰盛博藥美國及貸款人於發行日期十(10)個營業日內訂立賬戶抵押協議及控制協議，內容有關騰盛博藥美國提供抵押以就承兌票據項下的付款責任提供擔保
「本公司」	指	騰盛博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必要業務金額」	指	初始金額8,000,000美元，可根據BRII-179票據載述條款予以調整。有關必要業務金額的調整條款詳情，參閱上述「承兌票據」部分
「Ferring許可」	指	VBI與Ferring International Center S.A.訂立日期為2021年9月1日的許可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貸款人」	指	K2 HealthVentures LL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VBI/K2貸款協議項下的貸款人，且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新謝克爾」	指	以色列新謝克爾，以色列國的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提述的中國或中國大陸並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中國台灣
「先前合作協議」	指	本公司與VBI就於各自許可地區合作開發及商業化BRII-179 (VBI-2601)及PreHevbri®所訂立的合作及許可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月的公告

「先前許可」	指	如先前合作協議所規定，本公司與VBI就於許可地區開發及商業化BR11-179 (VBI-2601)及PreHevbri [®] 達成的許可及合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月的公告
「Rehovot資產收購」	指	如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所規定，本集團向SciVac及其聯屬公司收購及承擔與營運Rehovot設施相關的若干資產及負債，惟須達成若干條件
「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	指	騰盛博药美國、VBI及SciVac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的購買協議，內容有關收購及承擔與營運Rehovot設施相關的若干資產及負債
「Rehovot設施」	指	位於13 Gad Feinstein Road, POB 580, Rehovot, Israel 7610303的具商業規模、取得GMP認證的哺乳動物細胞衍生疫苗生產設施
「購回權」	指	本集團根據Rehovot資產購買協議授予SciVac的購回權。購回權條款詳情請參閱上文「Rehovot資產收購」
「SciVac」	指	SciVac Ltd.，一家根據以色列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VBI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技術轉讓」	指	與VBI根據技術轉讓補充協議規定向本公司或其指定人士轉讓與BR11-179 (VBI-2601)及PreHevbri [®] (如適用)的若干物料及技術以及若干其他事項有關的業務
「技術轉讓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VBI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的補充協議，內容有關轉讓BR11-179 (VBI-2601)及PreHevbri [®] 的若干物料及技術以及若干其他事項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VBI」	指	VBI Vaccines Inc.，一家總部位於美國劍橋的公司，其股票在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VBIV）
「VBI Cda」	指	Variation Biotechnologies Inc.，一家根據加拿大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VBI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VBI訂約方」	分別指	VBI、VBI Cda及SciVac或其統稱
「VBI/K2貸款協議」	指	VBI Cda、VBI、貸款人及其不時的任何其他貸款人以及抵押受託人（定義見相關協議）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貸款及擔保協議（並分別於2021年5月17日、2022年9月14日、2023年7月5日及2024年2月13日修訂）
「VBI-1901許可」	指	如VBI-1901許可協議所規定，VBI Cda向騰盛博药香港授予於亞太地區（不包括日本）境內開發及商業化VBI-1901的許可，惟須遵守條款及條件
「VBI-1901許可協議」	指	騰盛博药香港與VBI Cda於許可生效日期所訂立的許可協議，內容有關授出VBI-1901許可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Zhi Hong 博士

附註：

本公告所用的美元兌新謝克爾匯率為1.00新謝克爾兌0.2733美元。匯率僅作說明用途，並無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完全未能兌換。

香港，2024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Zhi Hong博士及李安康博士；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tin J Murphy Jr博士、Grace Hui Tang女士、徐耀華先生、Gregg Huber Alton先生及楊台瑩博士。